

# 达陕高速万源北服务区“暖心之家”项目询价公告

## 补遗书 01 号

本补遗书以《达陕高速万源北服务区“暖心之家”项目询价公告》（以下简称“询价公告”）为基础，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对询价公告内容予以完善和补充，作为报价的共同基础。

一、本项目询价公告第七条“报价保证金”内容修改为：

1、报价保证金：1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

2、本次报价保证金采用现金形式，现金须通过银行电汇或现金转账方式由报价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询价人指定的账户，且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宜在报价截止期前一天）到账。报价人汇款时需填写汇款附言时应明确所报价项目。

询价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州分行

账 号： 5100 1758 6360 5150 7465

3、询价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报价人退还报价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报价保证金。报价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撤回报价文件但已递交报价保证金的，询价人将自收到报价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其报价保证金。

二、报价人须将报价保证金电汇回执单或现金转账凭证原件原色扫描件装入报价文件中。



招标人：四川映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28日